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财务报表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I10778 号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9月30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阅报告	1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77
三、	事务所营业执照	

审阅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I10778 号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光弘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 1-9 月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被审阅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注释	2017.9.30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五、（一）	30,613,065.79	131,997,987.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附注五、（二）		3,175,289.7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五、（三）	38,163,923.62	23,226,317.29
应收账款	附注五、（四）	300,398,072.99	265,825,069.34
预付款项	附注五、（五）	4,627,211.00	8,322,310.0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附注五、（六）	7,719,386.62	10,894,925.89
存货	附注五、（七）	37,492,735.64	30,624,361.5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五、（八）	61,447,966.79	29,695,889.04
流动资产合计		**480,462,362.45**	**503,762,150.2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附注五、（九）	486,018,720.53	383,502,795.04
在建工程	附注五、（十）	3,597,002.19	48,797,925.3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附注五、（十一）	52,754,008.84	32,304,591.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五、（十二）	23,206,765.63	2,908,581.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五、（十三）	4,291,303.99	2,173,054.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五、（十四）	11,832,219.73	4,135,059.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1,700,020.91**	**473,822,007.65**
资产总计		**1,062,162,383.36**	**977,584,157.9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注释	2017.9.30	2016.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附注五、（十五）	2,355,846.21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附注五、（十六）	105,970,113.06	124,045,849.18
预收款项	附注五、（十七）	6,685,502.57	13,537,198.21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五、（十八）	60,125,191.21	57,281,603.49
应交税费	附注五、（十九）	42,595,087.23	46,022,550.7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附注五、（二十）		4,041,320.99
其他应付款	附注五、（二十一）	39,998,758.19	95,339,025.0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五、（二十二）	7,556,167.99	5,722,562.27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五、（二十三）	200,059.19	102,156.78
流动负债合计		**265,486,725.66**	**346,092,266.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附注五、（二十四）	37,250,855.40	16,672,526.3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附注五、（二十五）	6,965,551.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附注五、（十三）		476,293.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216,407.02**	**17,148,819.78**
负债合计		**309,703,132.68**	**363,241,086.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附注五、（二十六）	266,000,000.00	26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附注五、（三十二）		
其中：优先股	附注五、（二十五）		
永续债	附注五、（二十五）		
资本公积	附注五、（二十七）	231,995,439.15	231,995,439.15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五、（二十八）	744,084.00	3,240,020.4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44,084.00	3,240,020.4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五、（二十九）	23,324,940.33	23,324,940.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五、（三十）	227,495,199.41	86,695,426.24
归属于所有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749,559,662.89**	**611,255,826.16**
少数股东权益		**2,899,587.79**	**3,087,245.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2,459,250.68**	**614,343,071.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62,162,383.36**	**977,584,157.9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注释	2017.9.30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71,626.60	103,180,547.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75,289.7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163,923.62	23,226,317.29
应收账款	附注十四、（一）	305,987,043.02	252,125,810.62
预付款项		2,171,000.83	7,032,362.07
应收利息		463,140.71	28,333.3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四、（二）	26,075,410.26	10,296,387.16
存货		32,165,122.38	23,553,256.1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0,835,604.74	9,481,641.27
流动资产合计		**477,432,872.15**	**432,099,945.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四、（三）	92,615,800.00	57,115,8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2,931,603.60	373,473,170.08
在建工程		402,162.16	48,797,925.3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042,102.27	32,304,591.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345,674.36	1,036,660.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13,559.82	685,338.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93,379.12	4,135,059.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9,344,281.33**	**517,548,545.72**
资产总计		**1,106,777,153.48**	**949,648,491.0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注释	2017.9.30	2016.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355,846.21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8,290,840.12	91,980,455.64
预收款项		172,443.82	
应付职工薪酬		56,508,891.48	54,499,101.23
应交税费		39,092,858.28	26,529,852.98
应付利息		3,749,999.98	1,587,500.01
应付股利			4,041,320.99
其他应付款		13,049,214.67	48,199,477.9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3,220,094.56**	**226,837,708.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965,551.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6,293.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965,551.63	**100,476,293.47**
负债合计		**360,185,646.19**	**327,314,002.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6,000,000.00	26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0,089,018.10	230,089,018.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324,940.33	23,324,940.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7,177,548.86	102,920,530.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6,591,507.29**	**622,334,488.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06,777,153.48**	**949,648,491.0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注释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附注五、（三十一）	**987,689,853.02**	**1,227,023,073.62**
其中：营业收入		986,428,721.37	1,226,978,291.6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28,210,407.36**	**1,043,220,048.45**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五、（三十一）	712,487,167.04	865,856,959.57
利息支出	附注五、（二十九）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附注五、（二十九）		
退保金	附注五、（二十九）		
赔付支出净额	附注五、（二十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附注五、（二十九）		
保单红利支出	附注五、（二十九）		
分保费用	附注五、（二十九）		
营业税金及附加	附注五、（三十二）	9,485,587.37	13,865,108.20
销售费用	附注五、（三十三）	11,550,554.38	10,221,445.40
管理费用	附注五、（三十四）	99,006,375.05	140,351,923.04
财务费用	附注五、（三十五）	(7,855,823.37)	11,447,170.17
资产减值损失	附注五、（三十六）	3,536,546.90	1,477,442.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附注五、（三十七）	(5,531,135.98)	3,175,289.77
投资收益	附注五、（三十八）	(681,006.71)	221,538.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153,267,302.97**	**187,199,853.40**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五、（三十九）	14,435,253.88	7,420,189.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202,109.75	1,366,380.93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五、（四十）	2,145,339.44	6,206,554.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30,140.31	5,729,821.37
四、利润总额		**165,557,217.41**	**188,413,488.05**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五、（四十一）	24,945,101.69	33,699,981.15
五、净利润		**140,612,115.72**	**154,713,506.90**
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799,773.17**	**154,194,655.51**
少数股东损益		(187,657.45)	518,851.39
六、其他综合收益		**(2,495,936.44)**	**1,648,129.90**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95,936.44)	1,648,129.9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95,936.44)	1,648,129.9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95,936.44)	1,648,129.90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8,116,179.28**	**156,361,636.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303,836.73**	**155,842,785.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7,657.45)	518,851.3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3	0.6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3	0.6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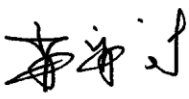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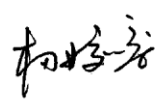
项　　目	注释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08,964,398.78**	**1,193,505,246.97**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十四、（四）	908,726,915.63	1,193,502,536.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68,621,015.22**	**1,000,157,210.97**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十四、（四）	666,108,182.20	863,206,336.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061,309.15	13,487,006.44
销售费用		8,623,660.67	7,758,936.27
管理费用		82,527,108.00	117,405,447.26
财务费用		-483,718.95	(3,008,594.84)
资产减值损失		2,784,474.15	1,308,079.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531,135.98)	3,175,289.77
投资收益		(681,006.70)	221,538.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134,131,240.88**	**196,744,864.23**
加：营业外收入		13,519,707.09	7,810,667.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036,839.01	1,798,325.62
减：营业外支出		1,403,352.41	7,730,963.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02,906.30	7,254,230.49
四、利润总额		**146,247,595.56**	**196,824,567.74**
减：所得税费用		21,990,577.08	29,593,248.43
五、净利润		**124,257,018.48**	**167,231,319.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4,257,018.48**	**167,231,319.3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注释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0,272,561.17	1,335,023,763.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704,390.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四十二）	18,034,522.27	4,047,168.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8,011,473.94**	**1,339,070,931.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1,228,902.78	427,274,224.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2,211,180.78	448,408,189.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140,196.54	177,138,124.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四十二）	53,074,548.95	138,793,171.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4,654,829.05**	**1,191,613,711.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356,644.89**	**147,457,220.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1,846.17	19,761,362.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91,663.27	3,889,718.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000,000.00	34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613,509.44	**366,651,080.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1,715,717.11	197,305,139.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1,000,000.00	34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715,717.11**	**540,305,139.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102,207.67)**	**(173,654,058.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237,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667,552.63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667,552.63**	**91,237,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114,721.88	34,348,607.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70,952.13	5,282,305.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685,674.01**	**39,630,912.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18,121.38)**	**51,606,087.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21,237.37)	(2,059,035.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384,921.52)**	**23,350,213.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997,987.31	108,647,773.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13,065.79**	**131,997,987.3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注释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1,807,459.91	1,413,345,319.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619,137.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88,371.58	3,630,74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7,414,968.89**	**1,416,976,065.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8,044,032.07	401,121,534.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5,231,827.50	426,327,404.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410,175.50	160,330,058.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89,143.55	74,068,741.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5,775,178.62**	**1,061,847,738.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附注十四、（五）	**151,639,790.28**	**355,128,326.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1,846.17	470,167.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82,920.00	3,884,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000,000.00	34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404,766.17**	**347,354,567.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1,524,656.53	180,490,917.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765,3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1,000,000.00	34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8,024,656.53**	**564,256,217.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619,890.36)**	**(216,901,650.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8,337,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337,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28,820.99	277,692,806.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8,820.99**	**287,692,806.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8,820.99)**	**(99,355,806.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608,921.08)**	**38,870,869.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180,547.68	64,309,678.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71,626.60**	**103,180,547.6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

项　　目	2017年1-9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6,000,000.00	231,995,439.15	-	3,240,020.44	-	23,324,940.33	-	86,695,426.24	3,087,245.24	614,343,071.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6,000,000.00	231,995,439.15	-	3,240,020.44	-	23,324,940.33	-	86,695,426.24	3,087,245.24	614,343,071.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2,495,936.44)	-	-	-	140,799,773.17	(187,657.45)	138,116,179.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40,799,773.17		140,799,773.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2,495,936.44)	-		-		3,757,228.25	1,261,291.81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6,000,000.00	231,995,439.15	-	744,084.00	-	23,324,940.33	-	227,495,199.41	2,899,587.79	752,459,250.6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7,821,970.20**	**11,740,292.45**	-	**1,591,890.54**	-	**69,987,809.49**	-	**48,507,202.89**	**(331,606.15)**	**369,317,559.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7,821,970.20**	**11,740,292.45**	-	**1,591,890.54**	-	**69,987,809.49**	-	**48,507,202.89**	**(331,606.15)**	**369,317,559.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178,029.80**	**220,255,146.70**	-	**1,648,129.90**	-	**(46,662,869.16)**	-	**38,188,223.35**	3,418,851.39	**245,025,511.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54,194,655.51		**154,194,655.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000,000.00**	**64,392,000.00**	-	-	-	-	-	-		**92,392,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8,000,000.00	50,337,000.00	-	-	-	-	-	-		78,337,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14,055,000.00	-	-	-	-	-	-		14,055,000.00
4、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16,723,131.93**	-	**(16,723,131.93)**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6,723,131.93	-	(16,723,131.93)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8,029.80**	-	-	-	-	**(178,029.80)**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78,029.80	-	-	-	-	(178,029.80)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155,863,146.70	-	**1,648,129.90**	-	(63,207,971.29)	-	(99,283,300.23)	3,757,228.25	**(1,222,766.67)**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6,000,000.00**	**231,995,439.15**	-	**3,240,020.44**	-	**23,324,940.33**	-	**86,695,426.24**	**3,087,245.24**	**614,343,071.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年1-9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6,000,000.00	230,089,018.10	-	-	-	23,324,940.33	-	102,920,530.38	622,334,488.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6,000,000.00	230,089,018.10	-	-	-	23,324,940.33	-	102,920,530.38	622,334,488.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124,257,018.48	124,257,018.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24,257,018.48	124,257,018.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6,000,000.00	230,089,018.10	-	-	-	23,324,940.33	-	227,177,548.86	746,591,507.2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7,821,970.20**	**9,833,871.40**	-	-	-	**69,987,809.49**	-	**51,695,643.23**	**369,339,294.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7,821,970.20**	**9,833,871.40**	-	-	-	**69,987,809.49**	-	**51,695,643.23**	**369,339,294.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178,029.80**	**220,255,146.70**	-	-	-	**(46,662,869.16)**	-	**51,224,887.15**	**252,995,194.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67,231,319.31**	**167,231,319.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000,000.00**	**64,392,000.00**	-	-	-	-	-	-	**92,392,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8,000,000.00	50,337,000.00	-	-	-	-	-	-	78,337,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14,055,000.00	-	-	-	-	-	-	14,055,000.00
4、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16,723,131.93**	-	**(16,723,131.93)**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6,723,131.93	-	(16,723,131.93)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8,029.80**	-	-	-	-	**(178,029.80)**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78,029.80	-	-	-	-	(178,029.80)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155,863,146.70	-	-	-	(63,207,971.29)	-	(99,283,300.23)	**(6,628,124.82)**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6,000,000.00**	**230,089,018.10**	-	-	-	**23,324,940.33**	-	**102,920,530.38**	**622,334,488.8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惠州市大亚湾响水河工业园永达路 5 号

统一社会信用号：914413006178909639

股本： 人民币 266,000,000.00 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266,0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唐建兴

成立日期：1995 年 3 月 24 日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与境内合资、未上市）

经营期限：永续经营

(二)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继电器、电话机、数字录放机、宠物用具、多媒体播放器、数码音乐播放器、线路板组件、打印机及其配件、移动通信系统手机及交换设备、汽车车身电子控制系统、第三代及后续移动通信系统手机及其配件、电脑及其配件、LED 灯及其配件、数码相机、GPS 系统产品、POS 刷卡机和网络交换设备及其配件（涉限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批准报出。

(三) 公司历史沿革

1、 公司设立

惠州市大亚湾光弘科技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3 月 24 日，注册资本为 1,500,000.00 美元，其中惠州市大亚湾永昶电子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永昶电子”）以货币出资 300,000.00 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0%；大亚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亚湾发展”）以实物（设备）出资 1,200,000.00 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80.00%。

本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和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持股比例（%）
永昶电子	300,000.00		20.00
大亚湾发展	1,200,000.00		80.00
合计	1,500,000.00		100.00

2、 注册资本增加情况说明

1995 年 8 月 25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 1,500,000.00 美元增至 5,000,000.00 美元，其中永昶电子以货币增资 700,000.00 美元，大亚湾发展以实物（设备）增资 2,800,000.00 美元。

截至 1995 年 11 月，本公司收到永昶电子货币出资 129,870.13 美元；收到大亚湾发展实物出资 3,492,015.05 美元。本次出资已经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审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惠湾审师验字[1996]01 号验资报告。

1996 年 3 月，本公司收到永昶电子货币出资 120,481.93 美元；1996 年 12 月收到永昶电子装修工程款出资 167,035.00 美元，收到大亚湾发展实物出资 551,609.50 美元。本次出资已经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审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惠湾审师字（1997）第 12 号验资报告。

1998 年 3 月，本公司收到永昶电子货币出资 592,771.08 美元。本次出资已经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审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惠湾会验字（1998）74 号验资报告。

截至 1998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共收到出资额 5,053,782.69 美元，超出认缴注册资本的 53,782.69 美元作为下次增资时的出资。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和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持股比例（%）
永昶电子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
大亚湾发展	4,000,000.00	4,000,000.00	80.00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1998 年 5 月 28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5,000,000.00 美元增至 6,000,000.00 美元，其中：永昶电子增资 200,000.00 美元，大亚湾发展增资 800,000.00 美元。1998 年 12 月，本公司收到永昶电子实物增资 189,841.86 美元、连同之前多缴出资 10,158.14 美元合计 200,000.00 美元；收到大亚湾发展实物（设备）出资 756,375.45 美元、连同上次多缴出资 30,624.55 美元合计 800,000.00 美元。本次增资已经惠阳市审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惠审师外验字[1998]39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和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持股比例（%）
永昶电子	1,200,000.00	1,200,000.00	20.00
大亚湾发展	4,800,000.00	4,800,000.00	80.00
合计	6,000,000.00	6,000,000.00	100.00

2002 年 6 月 17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 2,000,000.00 美元，其中永昶电子以货币增资 400,000.00 美元，大亚湾发展以实物增资 1,600,000.00 美元。2003 年 7 月，本公司收到永昶电子货币出资 400,000.00 美元，收到大亚湾发展实物（设备）出资 1,600,000.00 美元。本次增资已经广东粤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惠州分所审验并出具粤信惠验[2003]第 110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和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持股比例（%）
永昶电子	1,600,000.00	1,600,000.00	20.00
大亚湾发展	6,400,000.00	6,400,000.00	80.00
合计	8,000,000.00	8,000,000.00	100.00

2003 年 6 月 16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8,000,000.00 美元增至 11,000,000.00 美元，其中永昶电子以货币增资 600,000.00 美元，大亚湾发展以设备增资 2,400,000.00 美元。永昶电子以 2004 年 1 月 12 日董事会利润分配决议所分配的股利 188,000.00 美元、及 2004 年 6 月缴存的 412,000.00 美元共计缴付增资 600,000.00 美元，大亚湾发展以实物（设备）增资 2,400,000.00 美元。本次增资已经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惠正会验字[2004]第 076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和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持股比例（%）
永昶电子	2,200,000.00	2,200,000.00	20.00
大亚湾发展	8,800,000.00	8,800,000.00	80.00
合计	11,000,000.00	11,000,000.00	100.00

2004 年 6 月 21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11,000,000.00 美元增至 16,000,000.00 美元，其中永昶电子以货币增资 1,000,000.00 美元，大亚湾发展以设备增资 4,000,000.00 美元。

2005 年 7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16,000,000.00 美元增至 16,500,000.00 美元，其中永昶电子以现金增资 100,000.00 美元，大亚湾发展以现金增资 400,000.00 美元。

截至2006年4月，永昶电子以2005年12月2日董事会利润分配决议所分配的股利

857,000.00美元及2006年4月10日缴存的243,000.00美元共计缴付原出资1,100,000.00美元，大亚湾发展以2006年3月28日缴存的400,000.00美元及2004年8月-2005年9月投入的实物（设备）4,000,000.00美元共计缴付原出资4,400,000.00美元。本次缴付原出资已经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惠正会验字[2006]第094号验资报告。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持股比例（%）
永昶电子	3,300,000.00	3,300,000.00	20.00
大亚湾发展	13,200,000.00	13,200,000.00	80.00
合计	16,500,000.00	16,500,000.00	100.00

3、 股权变更

2006 年 2 月 14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永昶电子将其所持本公司 20%股权作价 2,543,000.00 美元转让给大亚湾发展，股权变更后大亚湾发展拥有本公司 100%股权，本公司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外资企业。

本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的股东及股权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持股比例（%）
大亚湾发展	16,500,000.00	16,500,000.00	100.00
合计	16,500,000.00	16,500,000.00	100.00

4、 注册资本增资情况说明

2006 年 6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16,500,000.00 美元增至 18,000,000.00 美元，由大亚湾发展以设备增资 1,500,000.00 美元。

2006 年 11 月 2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18,000,000.00 美元增至 19,000,000.00 美元，由大亚湾发展以设备增资 1,000,000.00 美元。

2006 年 2 月，本公司收到大亚湾发展实物（设备）出资 410,590.00 美元，本次出资已经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惠正会验字[2006]第 276 号验资报告。

2006 年 4 月，大亚湾发展以实物（设备）出资 205,097.20 美元。本次增资已经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惠正会验字[2006]第 397 号验资报告。

2006 年 4 月，大亚湾发展以实物（设备）出资 1,089,410.00 美元。本次增资已经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惠正会验字[2006]第 396 号验资报告。

2006 年 8 月，香港大亚湾以实物（设备）出资 797,532.87 美元，本次增资已经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惠正会验字[2007]第 142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和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持股比例（%）
大亚湾发展	19,000,000.00	19,000,000.00	100.00
合计	19,000,000.00	19,000,000.00	100.00

2007 年 5 月 2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注册资本增加至 23,000,000.00 美元，其中大亚湾发展以设备增资 250 万美元、以现金出资 150 万美元。2006 年 10 月，本公司收到大亚湾发展实物（设备）出资 933,496.08 美元，本次出资业经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惠正会验字[2007]第 143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和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持股比例（%）
大亚湾发展	23,000,000.00	19,933,496.08	100.00
合计	23,000,000.00	19,933,496.08	100.00

5、 股权变更

2007 年 5 月 2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大亚湾发展将其持有本公司 100%的股权转让给香港光弘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弘集团"）。

本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的股东及股权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持股比例（%）
光弘集团	23,000,000.00	19,933,496.08	100.00
合计	23,000,000.00	19,933,496.08	100.00

6、 注册资本增资情况说明

截止2008年3月，本公司已经收到光弘集团货币出资1,500,000.00美元、实物出资1,566,503.92美元。本次增资已经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惠正会验字[2008]第101号验资报告。

本次出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和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持股比例（%）
光弘集团	23,000,000.00	23,000,000.00	100.00
合计	23,000,000.00	23,000,000.00	100.00

2008年4月7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注册资本增加至30,000,000.00美元。2007年10月8日-2008年2月28日期间，公司收到光弘集团实物（设备）出资2,001,540.12美元，本次出资已经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惠正会验字[2008]第119号验资报告。

2008年4月12日-9月16日期间，公司收到光弘集团实物（设备）出资2,998,960.00

美元，本次出资已经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惠正会验字[2009]第291号验资报告。

2009年11月，公司收到光弘集团货币出资1,000,000.00美元，本次出资已经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惠正会验字[2009]第338号验资报告。

2009年12月，公司收到光弘集团货币出资1,000,000.00美元，本次出资已经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惠正会验字[2010]第001号验资报告。

至此，本公司已经收到股东累计缴纳的注册资本30,000,000.00美元，光弘集团持有本公司100%的股权。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和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持股比例（%）
光弘集团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7、 股权变更

2015 年 8 月 25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光弘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0%的股权作价 247,420,237.00 港元转让予光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弘投资"）。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持股比例（%）
光弘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8、 注册资本增资情况说明

2015 年 8 月 15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 2,840,722.50 美元，分别由惠州市正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惠州正弘投资企业"）、惠州市创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惠州创富投资企业"）以等值人民币认缴。2015 年 10 月 22 日，惠州正弘投资企业、惠州创富投资企业已分别缴付出资人民币 14,983,002.64 元、12,888,604.42 元，其中按当日汇率折合出资 1,527,093.60 美元、1,313,628.90 美元，超出认缴注册资本的部分人民币9,833,871.40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已经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惠正会验字[2015]第 099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和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持股比例（%）
光弘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91.35
惠州正弘投资企业	1,527,093.60	1,527,093.60	4.65
惠州创富投资企业	1,313,628.90	1,313,628.90	4.00
合计	32,840,722.50	32,840,722.50	100.00

9、 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 2016 年 2 月 4 日创立大会决议，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8,000,000.00 元，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为人民币 360,880,473.87 元，按 1：0.65949814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238,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为人民币 238,000,000.00 元，由原股东按原比例分别持有；本次股权变更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309 号《验资报告》，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经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东和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人民币）	实缴出资（人民币）	持股比例（%）
光弘投资	217,413,000.00	217,413,000.00	91.35
惠州正弘投资企业	11,067,000.00	11,067,000.00	4.65
惠州创富投资企业	9,520,000.00	9,520,000.00	4.00
合计	238,000,000.00	238,000,000.00	100.00

10、注册资本增资情况说明

2016 年 4 月 5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 11,900,000.00 元，由深圳市国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国宏投资企业”）、深圳市宏祥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宏祥投资企业”）认购。2016 年 5 月 3 日，深圳国宏投资企业、深圳宏祥投资企业已分别缴付出资人民币 11,392,500.00 元、7,052,500.00 元，超出认缴注册资本的部分人民币 6,545,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643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和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人民币）	实缴出资（人民币）	持股比例（%）
光弘投资有限公司	217,413,000.00	217,413,000.00	87.00
惠州正弘投资企业	11,067,000.00	11,067,000.00	4.43
惠州创富投资企业	9,520,000.00	9,520,000.00	3.81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人民币）	实缴出资（人民币）	持股比例（%）
深圳国宏投资企业	7,350,000.00	7,350,000.00	2.94
深圳宏祥投资企业	4,550,000.00	4,550,000.00	1.82
合计	249,900,000.00	249,900,000.00	100.00

2016 年 5 月 13 日，公司股东大会会决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6,100,000.00 元，由深圳市汇银富成九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汇银富成"）、珠海乾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乾亨投资"）、深圳市华拓至远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华拓至远"）认购。2016 年 5 月 23 日，深圳汇银富成、珠海乾亨投资、深圳市华拓至远已分别缴付出资人民币 29,760,000.00 元、20,088,000.00 元、10,044,000.00 元，超出认缴注册资本的部分人民币 43,792,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645 号验资报告。

至此，公司的股权结构和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人民币）	实缴出资（人民币）	持股比例（%）
光弘投资有限公司	217,413,000.00	217,413,000.00	81.73
惠州正弘投资企业	11,067,000.00	11,067,000.00	4.16
惠州创富投资企业	9,520,000.00	9,520,000.00	3.58
深圳国宏投资企业	7,350,000.00	7,350,000.00	2.76
深圳宏祥投资企业	4,550,000.00	4,550,000.00	1.71
珠海乾亨投资	5,400,000.00	5,400,000.00	2.03
深圳汇银富成	8,000,000.00	8,000,000.00	3.01
深圳华拓至远	2,700,000.00	2,700,000.00	1.02
合计	266,000,000.00	266,000,000.00	100.00

(四)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光弘科技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光弘集团有限公司
嘉兴光弘实业有限公司
嘉兴光弘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明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

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

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i．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ii．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iii．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iv．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全年平均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内部业务组合	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1-60 天（含 60 天）	1.00	1.00
61-90 天（含 90 天）	3.00	3.00
91-180 天（含 180 天）	10.00	10.00
181-365 天（含 365 天）	10.00	20.00
1 年（不含）-2 年	20.00	50.00
2 年（不含）-3 年	50.00	10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有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有可能形成损

失的应收款项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说明

坏账损失确认标准：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依法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款项。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确实不能收回的款项。

以上确实不能收回的款项，报经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转销。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购入原材料、周转材料按实际成本入账，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超出产品有效使用期限或售价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结合存货的后续用途：原用途使用、改变用途使用或者直接报废，按单个项目的对原用途使用或改变用途使用的产品，对其增加的改性成本或替代材料折旧，分别确认为存货跌价准备。对超出有效使用期限的、直接报废处理的存货，确认为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公司对超过一定期限的库存原材料、产成品按一定比例计提跌价准备，具体如下：

库龄	原材料	自制半成品	库存商品
6 个月以下（含）	0%	0%	0%
6 个月-1 年（含）	20%	20%	20%
1 年-2 年（含）	50%	50%	50%
2 年以上	100%	100%	100%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

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

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3-10	5	9.50-31.67
运输工具	3-5	5	19.00-31.67
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

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四)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 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

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证对应年限
软件	1-10	预计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机器维护费等。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九)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

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附注"五、(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 、[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

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二十一)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②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以上基本条款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同时，公司按以下不同具体销售模式确认收入：

（1）境内销售

对于直接运送至客户在本公司所设直发仓方式销售的商品，根据发货单签字确认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运送至客户指定的交货地点或其指定的物流公司接货点方式销售的商品，客户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的时点确认收入。

（2）境外销售

直接出口销售中，指定第三方物流公司上门提货的，货物交接后确认收入；货物运输送至省内保税区，完成交接手续后确认收入；货物运送至客户指定货运代理公司办理出口，货物交接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的确认标准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如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分别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①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②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让渡资产使用权的确认标准

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将取得的、用于购建固定资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费用或损失的。

2、 确认时点

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款时。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四)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1）本公司的母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注释 1）	17.00/6.00	17.00/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00	7.0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3.00	3.00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2.00	2.00
房产税	按房产原值的 70%计征	1.20	1.20
城镇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5 元/平方米、8 元/平方米	5 元/平方米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注释 2）	注释 2	注释 2

注释 1：本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费增值税税率 6.00%。

本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增值税税率 0.00%。

注释 2：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公司名称	税率（%）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15.00
深圳明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5.00
光弘集团有限公司	16.50	16.50
嘉兴光弘实业有限公司	25.00	25.00
光弘科技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16.50	16.50
嘉兴光弘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25.00	25.00

光弘集团、光弘科技电子（香港）有限公司缴纳利得税税率为 16.50%。

(二) 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为 GR201644001079，有效期 2016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同时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取得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惠湾国税 税通[2017]2501 号），公司 2016 年至 2018 年按 15%优惠税率计缴所得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库存现金	491,082.84	126,144.05
银行存款	22,121,982.95	123,471,843.26
其他货币资金	8,000,000.00	8,400,000.00
合计	30,613,065.79	131,997,987.3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441,584.07	27,422,297.92

2017 年 9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8,000,000.00 元系本公司与金融机构签署的远期人民币购汇合约保证金。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 8,400,000.00 元系本公司与金融机构签署的远期人币购汇合约保证金。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175,289.77
其中：债券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	3,175,289.77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券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	3,175,289.77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2017.9.30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8,163,923.62	8,629,148.75
商业承兑汇票	-	14,597,168.54
合计	38,163,923.62	23,226,317.29

2、 本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本报告期期末公司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63,887.74	-	546,367.50	-
商业承兑汇票	-	-	-	2,757,000.00
合计	863,887.74	-	546,367.50	2,757,000.00

4、 本报告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本报告期应收票据中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7.9.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305,635,861.30	100.00	5,237,788.31	1.71	269,182,122.22	100.00	3,357,052.88	1.25
组合小计	305,635,861.30	100.00	5,237,788.31	1.71	269,182,122.22	100.00	3,357,052.88	1.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05,635,861.30	100.00	5,237,788.31	1.71	269,182,122.22	100.00	3,357,052.88	1.25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2017.9.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60 天（含 60 天）	246,451,459.28	2,465,210.28	1.00	253,559,505.72	2,535,595.05	1.00
61-90 天（含 90 天）	44,911,073.21	1,345,245.13	3.00	10,582,911.67	317,487.35	3.00
91-180 天（含 180 天）	14,171,404.89	1,417,140.51	10.00	4,895,826.63	489,582.66	10.00
181-365 天（含 365 天）	101,923.92	10,192.39	10.00	143,878.20	14,387.82	10.00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05,635,861.30	5,237,788.31	1.71	269,182,122.22	3,357,052.88	1.25

2、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计提坏账准备	1,885,257.86	822,015.12
转回坏账准备	4,522.43	19,413.19

3、 本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计提坏账准备		
转回坏账准备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39,546.73

2016 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29,546.73 元为明弘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往来款，该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完成工商、税务注销手续，该笔款项已无法收回，因此核销此项应收账款。

2016 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000.00 元为与杭州麦丰科技有限公司定制平板销售往来款，客户认为产品存在瑕疵，拒绝支付尾款。

4、 本报告期内，无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75,576,183.71	24.73	1,220,864.62
东莞华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729,618.82	23.14	718,777.93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58,630,727.77	19.18	657,934.90
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22,802,536.21	7.46	1,274,192.82
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19,404,407.42	6.35	194,044.07
合计	247,143,473.93	80.86	4,065,814.34

6、 本报告期内，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八、（七）。

7、 本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8、 本报告期内，无未全部终止确认的被转移的应收账款情况。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7.9.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4,500,414.35	97.26	8,147,982.05	97.91
1-2 年	126,796.65	2.74	51,000.00	0.61
2-3 年			123,328.00	1.48
3 年以上				
合计	4,627,211.00	100.00	8,322,310.05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全威尔国际企业有限公司	1,110,539.61	24.00
库尔特机电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532,750.67	11.5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惠州石油分公司	506,156.41	10.94
深圳市岩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470,114.35	10.16
深圳市艾诚科技有限公司	286,104.00	6.18
合计	2,905,665.04	62.79

3、 本报告期无预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本报告期内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7.9.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押金保证金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4,970,825.14	64.06			8,956,228.39	82.03		
账龄分析法	2,788,953.77	35.94	40,392.29	1.45	1,962,580.57	17.97	23,883.07	1.22
组合小计	7,759,778.91	100.00	40,392.29	1.45	10,918,808.96	100.00	23,883.07	1.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759,778.91	100.00	40,392.29	1.45	10,918,808.96	100.00	23,883.07	1.2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2017.9.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 60 天（含 60 天）	2,630,317.59	26,303.18	1.00	1,890,391.25	18,903.91	1.00
61- 90 天（含 90 天）	25,350.00	760.49	3.00	31,996.69	959.90	3.00
91- 180 天（含 180 天）	133,286.18	13,328.62	10.00	40,192.63	4,019.26	10.00
181-365 天（含 365 天）						
1 - 2 年 （含 2 年）						
2 年以上						
合计	2,788,953.77	40,392.29	1.45	1,962,580.57	23,883.07	1.22

2、 本报告期内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3、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计提坏账准备	16,509.22	4,428.56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38,170.11

4、 本报告期无其他应收款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本报告期内，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八、（七）。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大亚湾经济开发区住房和规划建设局	工资保证金	2,500,000.00	1- 2 年	32.22	
员工	社保公积金	2,531,494.66	1 年以内	32.62	25,314.95
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质量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25.77	
员工房租费	房租	167,767.83	1 年以内	2.16	11,520.12
员工借款	备用金	100,360.00	1 年以内	1.29	
合计		7,299,622.49		94.06	36,835.07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091,436.82	2,464,865.10	27,626,571.72	22,949,359.50	1,393,553.05	21,555,806.45
库存商品	5,577,359.59	7,940.64	5,569,418.95	8,696,091.72	30,609.98	8,665,481.74
自制半成品	4,303,321.91	6,576.94	4,296,744.97	403,389.85	316.46	403,073.39
合计	39,972,118.32	2,479,382.68	37,492,735.64	32,048,841.07	1,424,479.49	30,624,361.58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9.30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93,553.05	1,953,731.49		882,419.44		2,464,865.10
库存商品	30,609.98			22,669.34		7,940.64
自制半成品	316.46	6,260.48				6,576.94
合计	1,424,479.49	1,959,991.97		905,088.78		2,479,382.68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待抵扣进项税金	268,057.66	6,964,171.88
投资理财产品	55,000,000.00	
上市中介机构费用	5,567,547.17	2,773,207.55
待摊租金、财产保险	612,361.96	339,372.21
其他		19,619,137.40
合计	61,447,966.79	29,695,889.04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2,432,668.11	610,712,311.54	4,870,194.25	9,759,371.81	717,774,545.71
（2）本期增加金额	61,258,365.66	106,887,925.72		3,291,798.52	171,438,089.90
—购置		104,120,716.83		3,291,798.52	107,412,515.35
—在建工程转入	61,258,365.66	2,767,208.89			64,025,574.55
（3）本期减少金额		45,618,341.59	52,859.74	206,893.37	45,878,094.70
—处置或报废		45,618,341.59	52,859.74	206,893.37	45,878,094.70
—其他减少					
汇率差	(408,135.00)	(88,687.36)	(66,211.85)	(15,797.89)	(578,832.10)
（4）期末余额	153,282,898.77	671,893,208.31	4,751,122.66	12,828,479.07	842,755,708.81
2. 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5,929,720.50	290,146,687.22	2,685,485.40	5,509,857.55	334,271,750.67
（2）本期增加金额	4,838,485.54	56,101,500.77	571,917.94	1,980,660.76	63,492,565.01
—计提	4,838,485.54	56,101,500.77	571,917.94	1,980,660.76	63,492,565.01
—收购子公司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40,458,912.41	51,184.52	181,075.23	40,691,172.16
—处置或报废	-	40,458,912.41	51,184.52	181,075.23	40,691,172.16
—其他结转累计折旧					
汇率差	(192,163.58)	(88,687.36)	(39,717.69)	(15,586.61)	(336,155.24)
（4）期末余额	40,576,042.46	305,700,588.22	3,166,501.13	7,293,856.47	356,736,988.28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3．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2,706,856.31	366,192,620.09	1,584,621.53	5,534,622.60	486,018,720.53
（2）期初账面价值	56,502,947.61	320,565,624.32	2,184,708.85	4,249,514.26	383,502,795.04

2、 报告期末不存在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报告期末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报告期末不存在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报告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6、 报告期末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项目	原值	净值	抵押期限	注释
FUJI 牌模组型高速贴片机/数控	11,628,672.05	8,866,862.44	2015.02-2018.02	(1)
FUJI 牌模组型高速贴片机/数控	7,110,647.20	5,534,453.74	2015.04-2018.04	(2)
FUJI 牌模组型高速贴片机	8,070,448.88	6,409,281.49	2015.07-2018.07	(3)
R&S 牌综合测试仪	9,686,622.88	3,296,142.51	2015.08-2018.08	(4)
美亚模组贴片机	26,128,427.08	25,094,176.84	2017.04-2020.04	(5)
美亚模组贴片机	16,621,890.14	16,621,890.14	2017.09-2020.09	(6)
合计	79,246,708.23	65,822,807.16		

注释：

(1) 光弘集团有限公司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汇丰香港行 2015 年字第 808-299846-177 号长期借款合同，以 29 台美亚贴片机作为抵押借款 HKD12,379,010.52 元，年利率 HIBOR+2%，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2 月 27 日至 2018 年 2 月 27 日。

(2) 光弘集团有限公司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汇丰香港行 2015 年字第 808-299846-178 号长期借款合同，以 16 台美亚模组贴片机作为抵押借款 HKD7,530,568.13 元，年利率 HIBOR+2%，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4 月 28 日至 2018 年 4 月 28 日。

(3) 光弘集团有限公司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汇丰香港行 2015 年字第 808-299846-179 号长期借款合同，以 15 台美亚模组贴片机作为抵押借款 HKD8,488,281.35 元，年利率 HIBOR+2%，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28 日至 2018 年 7 月 28 日。

(4) 光弘集团有限公司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汇丰香港行 2015 年字第 808-299846-180 号长期借款合同，以 50 台全威尔测试仪作为抵押借款 HKD10,215,895.00 元，年利率 HIBOR+2%，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8 月 25 日至 2018 年 8 月 25 日。

(5) 光弘集团有限公司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汇丰香港行 2017 年字第 808-299846-181 号长期借款合同，54 台美亚模组贴片机作为抵押借款 HKD 24,365,831.37 元，年利率 HIBOR+2%，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4 月 5 日至 2020 年 4 月 5 日。

(6) 光弘集团有限公司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汇丰香港行 2017 年字第 808-299846-182 号长期借款合同，34 台美亚模组贴片机作为抵押借款 HKD22,763,194.00 元，年利率 HIBOR+2%，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9 月 15 日至 2020 年 9 月 15 日。

(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宿舍太阳能中央热水管道整改工程款						
北区工程建设				48,797,925.37		48,797,925.37
厂房建设	3,597,002.19		3,597,002.19			
合计	3,597,002.19		3,597,002.19	48,797,925.37		48,797,925.3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6.12.31	本期增加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7.9.30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北区工程建设		48,797,925.37	15,227,649.18	64,025,574.55		-		完工			自筹
厂房建设		-	3,597,002.19			3,597,002.19		在建			自筹
合计		48,797,925.37	18,824,651.37	64,025,574.55		3,597,002.19					

3、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未有减值迹象，故未对其计提减值准备。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416,160.00	-	35,416,160.00
（2）本期增加金额	20,888,899.55	403,416.00	21,292,315.55
—购置	20,888,899.55	403,416.00	21,292,315.55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处置子公司转出			
（4）期末余额	56,305,059.55	403,416.00	56,708,475.55
2. 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111,568.44	-	3,111,568.44
（2）本期增加金额	815,279.81	27,618.46	842,898.27
—计提	815,279.81	27,618.46	842,898.27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处置子公司转出			
（4）期末余额	3,926,848.25	27,618.46	3,954,466.71
3. 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2,378,211.30	375,797.54	52,754,008.84
（2）期初账面价值	32,304,591.56	-	32,304,591.56

2、 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7.9.30
工场装修工程款	2,314,967.84	19,182,230.44	3,428,467.13		18,068,731.15
监控系统工程	18,083.46	427,184.47	65,548.35		379,719.58
宿舍（生活区）改造工程	38,125.11	-	38,125.11		-
星河丹堤 D66-03 别墅装修工程款	48,375.00	-	48,375.00		-
技术中心购 GPIB 卡	87,250.70	-	87,250.70		-
厂房仪器设备维修养护费	38,089.01	238,608.18	276,697.19		-
EMS-MH2 工场购隔音棚(12 月)	111,965.76	-	83,974.41		27,991.35
食堂装修	-	3,726,023.97	442,092.09		3,283,931.88
其他	251,724.85	1,488,114.13	293,447.31		1,446,391.67
合计	2,908,581.73	25,062,161.19	4,763,977.29		23,206,765.63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87,980.06	732,490.5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05,114.26	1,440,564.04
衍生金融资产	353,376.93	
政府补助	1,044,832.74	
小计	4,291,303.99	2,173,054.55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476,293.47
小计		476,293.47

(2)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及应纳税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7,459,520.56	4,883,270.0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404,652.81	9,603,760.27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衍生金融资产	2,355,846.20	
政府补助	6,965,551.63	
小计	27,185,571.20	14,487,030.34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应纳税差异项目:		
衍生金融资产		3,175,289.77
小计		3,175,289.77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预付设备款	11,832,219.73	4,135,059.40
合计	11,832,219.73	4,135,059.40

(十五)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2,355,846.21	-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2,355,846.21	-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2,355,846.21	-

(十六)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105,212,510.01	122,782,885.13
1 -2 年（含 2 年）	750,347.00	1,258,808.00
2 -3 年（含 3 年）	3,100.00	
3 年以上	4,156.05	4,156.05
合计	105,970,113.06	124,045,849.18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本报告期内，应付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八、(七)。

(十七) 预收款项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1 年以内	6,169,721.37	12,947,760.45
1-2 年	515,781.20	208,709.04
2-3 年		380,728.72
3 年以上		
合计	6,685,502.57	13,537,198.21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9.30
短期薪酬	57,251,996.76	384,205,174.21	381,399,582.74	60,057,588.2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606.73	21,954,970.44	21,916,974.19	67,602.98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7,281,603.49	406,160,144.65	403,316,556.93	60,125,191.21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9.30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107,745.41	370,906,088.79	368,169,762.90	59,844,071.30
(2) 职工福利费		3,176,368.11	3,176,368.11	-
(3) 社会保险费	15,073.93	7,112,550.77	7,094,714.92	32,909.7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443.29	6,269,312.92	6,253,227.55	29,528.66
生育保险费	674.49	27,035.07	25,697.37	2,012.19
工伤保险费	956.15	816,202.78	815,790.00	1,368.93
(4) 住房公积金	7,976.00	1,621,227.40	1,609,653.40	19,55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1,201.42	1,388,939.14	1,349,083.41	161,057.15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57,251,996.76	384,205,174.21	381,399,582.74	60,057,588.23

报告期内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9.30
基本养老保险费	26,677.00	21,323,886.95	21,286,303.65	64,260.30
失业保险	2,929.73	631,083.49	630,670.54	3,342.68
合计	29,606.73	21,954,970.44	21,916,974.19	67,602.98

(十九)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7.9.30	2016.12.31
增值税	24,996,077.69	28,353,877.40
企业所得税	15,745,355.21	16,408,254.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9,418.61	719,646.34
教育费附加	214,036.54	308,615.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2,691.03	205,417.95
个人所得税	49,959.45	22,080.72
其他	947,548.70	4,658.56
合计	42,595,087.23	46,022,550.79

(二十) 应付股利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普通股股利	-	4,041,320.99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	-
其中：工具 1	-	-
工具 2	-	-
合计	-	4,041,320.99

2015 年应付股利为光弘集团以前年度应付进科投资股利，2016 年 1 月光弘集团与进科投资签订借款协议，光弘集团应付未付进科投资的股息额转为借款供光弘集团短期资金周转。

2016 年 7 月，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向全体股东分配利润 49,444,669.05 元，按公司各股东的持股比例进行分配。其中，光弘投资有限公司、惠州市创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惠州市正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国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宏祥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汇银富成九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华拓至远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将其红利所得缴纳所得税后的剩余金额直接赠予公司用以夯实历史出资中实物资产出资的实收情况，公司不再向该等股东进行支付，直接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其中向光弘投资分配股利 40,413,209.88 元，光弘投资向本公司捐赠 36,371,888.89 元，剩余 4,041,320.99

元股利尚未支付。本次夯实出资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844 号验资报告。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1、 按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企业往来款	26,366,895.25	79,658,180.63
员工饭堂	3,559,028.06	8,388,218.88
员工代垫费用	30,064.88	173,259.91
代缴社保	389,580.70	38,265.87
职工福利	335,568.97	329,322.80
客户物损扣款	8,609,116.22	5,079,549.07
其他	708,504.11	1,672,227.87
合计	39,998,758.19	95,339,025.03

2、 按账龄列式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1 年以内	15,179,627.80	94,944,702.23
1-2 年	24,441,319.56	329,322.80
2-3 年	312,810.83	
3 年以上	65,000.00	65,000.00
合计	39,998,758.19	95,339,025.03

3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本报告期内，其他应付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八、(七)。

(二十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抵押借款	7,556,167.99	5,722,562.27
信用借款		
合计	7,556,167.99	5,722,562.27

(二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预提的电费及物流费	200,059.19	102,156.78
合计	200,059.19	102,156.78

(二十四)长期借款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抵押借款	37,250,855.40	16,672,526.31
信用借款		
合计	37,250,855.40	16,672,526.3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抵押贷款

(1) 光弘集团有限公司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汇丰香港行 2014 年字第 808-299846-176 号长期借款合同，以 11 台美亚(Fuji) 贴片机作为抵押借款 HKD14,290,000.00 元，年利率 HIBOR+2%，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8 月 14 日至 2017 年 8 月 14 日，该借款已在报告期内偿还，抵押已解除。

(2) 光弘集团有限公司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汇丰香港行 2014 年字第 808-299846-175 号长期借款合同，以 15 台综合测试仪、2 台回流炉、1 台点胶机、6 台贴片机、2 台涂锡机作为抵押借款 HKD15,710,000.00 元，年利率 HIBOR+2%，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7 月 23 日至 2017 年 7 月 23 日，该借款已在报告期内偿还，抵押已解除。

(3) 光弘集团有限公司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汇丰香港行 2015 年字第 808-299846-177 号长期借款合同，以 29 台美亚贴片机作为抵押借款 HKD12,379,010.52 元，年利率 HIBOR+2%，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2 月 27 日至 2018 年 2 月 27 日。

(4) 光弘集团有限公司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汇丰香港行 2015 年字第 808-299846-178 号长期借款合同，以 16 台美亚模组贴片机作为抵押借款 HKD7,530,568.13 元，年利率 HIBOR+2%，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4 月 28 日至 2018 年 4 月 28 日。

(5) 光弘集团有限公司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汇丰香港行 2015 年字第 808-299846-179 号长期借款合同，以 15 台美亚模组贴片机作为抵押借款 HKD8,488,281.35 元，年利率 HIBOR+2%，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28 日至 2018 年 7 月 28 日。

(6) 光弘集团有限公司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汇丰香港行 2015 年字第 808-299846-180 号长期借款合同，以 50 台全威尔测试仪作为抵押借款 HKD10,215,895.00 元，年利率 HIBOR+2%，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8 月 25 日至 2018 年 8 月 25 日。

(7) 光弘集团有限公司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汇丰香港行 2017 年字第 808-299846-181 号长期借款合同，以 54 台美亚模组贴片机作为抵押借款 HKD 24,365,831.37 元，年利率 HIBOR+2%，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4 月 5 日至 2020 年 4 月 5 日。

(8) 光弘集团有限公司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汇丰香港行 2017 年字第 808-299846-182 号长期借款合同，34 台美亚模组贴片机作为抵押借款 HKD22,763,194.00 元，年利率 HIBOR+2%，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9 月 15 日至 2020 年 9 月 15 日。

(二十五) 递延收益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9.30
4G 移动通讯终端产品生产线升级换代技术改造		4,427,000.00	2,185,798.75	2,241,201.25
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		6,955,600.00	2,231,249.62	4,724,350.38
合计		11,382,600.00	4,417,048.37	6,965,551.63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6.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7.9.30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4G 移动通讯终端产品生产线升级换代技术改造		4,427,000.00	2,185,798.75		2,241,201.25	与资产相关
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		6,955,600.00	2,231,249.62		4,724,350.3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382,600.00	4,417,048.37		6,965,551.63	

(二十六) 股本

股东姓名或名称	2016.12.31	本期变动增(+)减(－)	2017.9.30
光弘投资有限公司	217,413,000.00		217,413,000.00
惠州市正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67,000.00		11,067,000.00
惠州市创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20,000.00		9,520,000.00
深圳市国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50,000.00		7,350,000.00
深圳市宏祥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50,000.00		4,550,000.00
珠海乾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400,000.00		5,400,000.00
深圳市汇银富成九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8,000,000.00
深圳市华拓至远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700,000.00		2,700,000.00
合计	266,000,000.00		266,000,000.00

(二十七) 资本公积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9.30
资本溢价	216,034,018.10			216,034,018.10
其他资本公积	15,961,421.05			15,961,421.05
合计	231,995,439.15			231,995,439.15

(二十八)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6.12.31	本期发生金额					2017.9.30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240,020.44	(2,495,936.44)					744,084.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240,020.44	(2,495,936.44)					744,084.00

(二十九) 盈余公积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9.30
法定盈余公积	23,324,940.33			23,324,940.33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23,324,940.33			23,324,940.33

(三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6,695,426.24	48,507,202.8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6,695,426.24	48,507,202.8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0,799,773.17	154,194,655.5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723,131.9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8,110,032.44
股本转作资本公积的普通股股利		
股改时未分配利润转入资本公积		11,173,267.79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7,495,199.41	86,695,426.24

法定盈余公积按母公司报表净利润 10%计提。

(三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86,428,721.37	1,226,978,291.66
其他业务收入	1,261,131.65	44,781.96
小计	987,689,853.02	1,227,023,073.62
主营业务成本	712,093,038.66	865,818,890.03
其他业务成本	394,128.38	38,069.54
小计	712,487,167.04	865,856,959.57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7 年 1 -9 月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消费电子	699,660,342.16	488,360,482.90	724,965,087.08	475,107,451.52
网络通讯类	147,764,117.38	115,187,632.15	404,867,793.14	320,005,064.26
汽车电子类	72,953,182.05	57,241,757.32	27,492,524.93	20,405,881.25
其他	66,051,079.78	51,303,166.29	69,652,886.51	50,300,493.00
合计	986,428,721.37	712,093,038.66	1,226,978,291.66	865 ,818,890.03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产品名称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南地区	598,752,836.95	425,464,014.32	732,814,977.35	458,900,762.88
华东地区	189,963,840.12	139,643,555.55	413,528,311.42	346,556,727.80
华北地区	3,358,572.64	2,644,615.47	3,027,278.29	2,224,972.61
华中地区	1,603,898.83	1,354,545.89		
西南地区	10,028,625.34	6,719,055.79		
境内小计	803,707,773.88	575,825,787.02	1,149,370,567.06	807,682,463.29
境外	182,720,947.49	136,267,251.64	77,607,724.60	58,136,426.74
合计	986,428,721.37	712,093,038.66	1,226,978,291.66	865,818,890.03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237,636,085.33	24.06
东莞华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8,717,577.01	18.09
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119,251,635.79	12.07
ATOLLtd.	127,615,267.95	12.92
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103,988,270.04	10.53
合计	767,208,836.12	77.67

(三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20,569.19	6,738,923.92
教育费附加	2,030,659.07	2,899,740.2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41,176.07	1,913,776.90
印花税	404,513.08	926,058.06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房产税	573,119.34	769,041.60
土地使用税	414,050.62	614,567.50
车船税	1,500.00	3,000.00
合计	9,485,587.37	13,865,108.20

(三十三) 销售费用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2,689,479.64	2,564,117.43
职工福利	8,619.43	4,261.66
社保	82,321.01	113,047.15
公积金	39,700.00	28,200.00
媒体广告费	-	27,000.00
交通差旅费	318,026.08	378,355.03
运杂费	6,767,753.01	5,877,940.27
业务招待费	690,394.57	435,125.45
业务宣传费	214,560.16	433,701.95
折旧费	5,554.09	6,014.23
其他	734,146.39	353,682.23
合计	11,550,554.38	10,221,445.40

(三十四) 管理费用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工资	34,381,237.41	41,908,592.04
社会保险费	2,425,287.30	2,600,986.43
住房公积金	246,905.00	193,478.00
职工福利	2,039,327.54	2,569,228.60
工会经费	1,190,773.10	1,308,314.51
折旧摊销	4,984,486.73	5,230,367.68
差旅费	1,542,139.88	1,715,137.99
业务招待费	803,269.12	1,318,671.97
办公费	7,421,228.88	8,683,000.48
租赁费	1,139,210.27	2,516,513.81
水电费	1,989,520.53	2,202,182.17
维修费	3,121,112.34	5,678,685.84
财产保险费	771,144.35	978,306.13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服务费	430,291.24	325,074.80
中介服务费	3,812,917.10	2,527,076.46
研发费用	29,178,776.86	44,381,405.28
股份支付	-	14,055,000.00
其他	3,528,747.40	2,159,900.85
合计	99,006,375.05	140,351,923.04

(三十五) 财务费用

类别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1,576,395.55	2,695,501.25
减：利息收入	1,253,553.71	792,392.07
汇兑损益	(8,440,390.00)	9,216,100.24
手续费	261,724.78	327,960.75
合计	(7,855,823.38)	11,447,170.17

(三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类别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坏账损失	1,897,244.65	768,860.38
存货跌价损失	1,639,302.25	708,581.69
合计	3,536,546.90	1,477,442.07

(三十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531,135.98)	3,175,289.7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531,135.98)	3,175,289.77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5,531,135.98)	3,175,289.77

(三十八) 投资收益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1,006.71)	221,538.46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681,006.71)	221,538.46

(三十九)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202,109.75	1,366,380.93	2,202,109.75	1,366,380.93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2,202,109.75	1,366,380.93	2,202,109.75	1,366,380.93
政府补助	10,923,067.44	3,595,230.29	10,923,067.44	3,595,230.29
其他	1,310,076.69	2,458,577.87	1,310,076.69	2,458,577.87
合计	14,435,253.88	7,420,189.09	14,435,253.88	7,420,189.09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7 年 1-9 月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注释
1、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收到财政局 4G 移动通讯终端产品生产线升级换代技术改造项目款	2,185,798.75	与资产相关	4
收到财政局 2016 年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惠州 2016 年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普惠性）专项资金项目）	2,231,249.62	与资产相关	5
小计	4,417,048.37		
2、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财政局进口贴息资金	948,923.00	与收益有关	3
现代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有关	1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入库	3,000,000.00	与收益有关	2
产业发展资金补助	1,462,900.00	与收益有关	6
收到企业稳岗补贴	353,494.31	与收益有关	11
收到知识产权激励活动奖励经费	14,000.00	与收益有关	12
收到小升规工发资金补助	10,000.00	与收益有关	9
收到体系认证补助	3,000.00	与收益有关	9
收到地税局手续费	3,201.76	与收益有关	8

项目	2017 年 1-9 月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注释
收到财政局补助	101,700.00	与收益有关	10
收到嘉兴财政局财政补助	108,800.00	与收益有关	7
小计	6,506,019.07		
合计	10,923,067.44		

注释：

1、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7 年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信息化和信息产业发展）项目计划的通知》（粤经信电软函 [2017] 74 号）、《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关于印发广东省首批“互联网+”小镇、互联网与工业融合创新试点企业和“互联网+”试点项目名单的通知》（粤经信信息函 [2016] 77 号）和《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信息化和信息产业发展）的通知》（粤财工 [2017] 80 号），本公司获得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500,000 元；2017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500,000 元。

2、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6 年度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入库企业（第一批）奖补资金的通知》（惠财工 [2017] 73 号），本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入库专项资金 3,000,000 元；2017 年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3,000,000 元。

3、根据省财政厅《关于预安排 2017 年内外经贸发展与口岸建设专项资金用于进口贴息的通知》（粤财工 [2016] 339 号）、《关于清算 2017 年内外经贸发展与口岸建设专项资金用于进口贴息的通知》（粤财工 [2016] 380 号）和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7 年度内外经贸发展于口岸建设专项资金进口贴息项目计划的通知》（惠市商务 [2016] 242 号），本公司获得内外经贸发展与口岸专项资金用于进口贴息 948,923 元；2017 年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948,923 元。

4、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5 年技术改造相关专项结余资金（第二批）项目计划的通知》（粤经信技改 [2016] 327 号），本公司获得 4G 移动通讯终端产品生产线升级换代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4,427,000 元；2017 年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2,185,798.75 元， 计入递延收益 2,241,201.25 元。

5、根据《广东省工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实施细则》（粤经信技改 [2015] 439 号）、《关于印发广东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工作指引的通知》（粤经信技改 [2015] 490 号）和《惠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时候奖补实施细则》（惠市经信 [2016] 135 号），本公司获得企业技术改造时候奖补专项资金 6,955,600 元；2017 年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2,231,249.62 元，计入递延收益 4,724,350.38 元。

6、根据《关于下达嘉兴光弘科技电子有限公司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嘉开财企 [2017]1 号），子公司嘉兴光弘科技电子有限公司获得财政补助资金 1,462,900.00 元；2017 年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1,462,900.00 元。

7、根据嘉开财企[2017]11 号文《关于下达嘉兴光弘实业有限公司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子公司嘉兴光弘实业有限公司获得财政补助资金 108,800.00 元；2017 年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108,800.00 元。

8、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财行[2005]365 号）及《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暂行办法》（国税发[1995]065 号），本公司于 2017 年获得地税手续费返还 3,201.76 元，计入当期损益 3,201.76 元。

9、根据嘉开经商[2017]5 号《关于组织申报 2016 年第二批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7 年获得工业发展资金 1,3000.00 元，计入当期损益 1,3000.00 元。

10、根据嘉开财企[2017]10 号《关于下达嘉兴光弘科技电子有限公司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7 年获得 101,700.00 元财政补助资金，计入当期损益 101,700.00 元。

11、根据粤人社发[2015]54 号《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的实施意见》，本公司于 2017 年获得 353,494.31 元政府补贴，计入当期损益 353,494.31 元。

12、根据惠湾[2011]42 号《大亚湾区专利资助奖励暂行办法》本公司于 2017 年获得 14,000 元知识产权激励活动奖励经费，计入当期损益 14,000 元。

(四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30,140.31	5,729,821.37	1,930,140.31	5,729,821.3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30,140.31	5,729,821.37	1,930,140.31	5,729,821.37
对外捐赠	211,535.72	400,000.00	211,535.72	400,00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211,535.72	400,000.00	211,535.72	400,000.00
其他	3,663.41	76,733.07	3,663.41	76,733.07
合计	2,145,339.44	6,206,554.44	2,145,339.44	6,206,554.44

(四十一)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本期所得税费用	27,539,644.60	33,761,073.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94,542.91)	(61,092.39)
合计	24,945,101.69	33,699,981.1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利润总额	165,557,217.41	188,413,488.05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833,582.61	28,262,023.2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2,196.15	453,968.0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无须纳税的收入	(223,168.0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2,490.96	8,064,547.07
加计扣除的税项费用		(2,675,918.46)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648,480.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5,773.2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47,345.42)
所得税费用	24,945,101.69	33,699,981.15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其它业务收入	334,733.70	47,492.22
营业外收入	10,471,030.21	3,576,937.71
利息收入	263,206.74	422,738.15
递延的政府补助	6,965,551.63	
合计	18,034,522.28	4,047,168.0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付现费用	45,854,885.90	51,154,515.33
单位往来款	3,439,347.88	86,600,521.39
营业外支出	215,199.13	476,733.07
其他	3,565,116.04	561,401.80
合计	53,074,548.95	138,793,171.59

(四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0,612,115.72	154,713,506.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36,546.90	1,477,442.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492,565.00	66,771,429.33
无形资产摊销	842,898.27	885,021.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63,977.29	4,625,921.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27,571.26)	5,474,427.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31,135.98	(3,175,289.7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898,456.26	2,695,501.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1,006.70	(221,538.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18,249.44)	(551,653.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6,293.47)	476,293.4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07,676.29)	(15,146,891.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478,562.16)	215,090,951.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93,704.60)	(285,657,902.59)
少数股东权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356,644.89	147,457,220.3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613,065.79	131,997,987.3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1,997,987.31	108,647,773.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384,921.52)	23,350,213.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包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四)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见附注“（一）货币资金”、“（九）固定资产”、“（二十四）长期借款”。

六、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元。）

(一)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本报告期无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三)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四)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光弘科技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新设立
光弘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和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明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和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光弘实业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销售	100.00		新设立
嘉兴光弘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制造和销售		70.00	新设立

2、 无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五)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报告期内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未发生变化。

七、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总经办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肖育才总监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公司对客户赊销所产生的信用风险进行了严格的管控，制定了尽可能降低坏账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包括信用额度管控政策、应收账款收款管控政策等。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300,398,072.99 元，其中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金额占比 80.86%。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知名网络终端产品品牌商及 ODM 企业，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如果相关客户经营环境或财务状况出现重大恶化，公司将存在因对客户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二) 市场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以及短期借款。公司目前的政策是固定利率+LIBOR（伦敦同行业拆借利率）借款占外部借款的 100.00%。尽管该政策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该政策实现了这些风险之间的合理平衡。

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存在 44,807,023.39 元以固定利率+LIBOR 计算的借款。

（2）外汇风险

目前公司存在部分以外汇结算的业务，2016 年公司与金融机构签署了远期人民币购汇合约以降低外币货币支付成本,该远期外汇合约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尚未到期。公司通过银行提供的组合售汇产品可取得收益，但由于组合售汇主要受到人民币远期汇差及不同币种存贷款利差的影响，若汇差和利差的波动区间较窄可能导致公司组合售汇收益减少，甚至可能出现不能通过组合售汇获取收益的情况。

（3）其他价格风险

无。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面临的流动性风险较小，但是如果相关客户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出现重大变化，可能使公司无法按时支付供应商款项及其他款项的流动性风险。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光弘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59-65 号泛海大厦 6 楼 602 室	投资控股	HKD247,420,238	81.73	81.73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唐建兴。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光弘科技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United D,6th Floor, Unison Industrial Centre,27-31 Au Pui Wan Street, Forta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唐建兴	USD100 万元	100.00	100.00	不适用
光弘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United D,6th Floor, Unison Industrial Centre,27-31 Au Pui Wan Street, Forta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唐建兴	HKD4,993.405 万元	100.00	100.00	不适用
深圳明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头关口二路智恒战略性新兴产业园 30 栋 106B 房	朱建军	RMB250 万元	100.00	100.00	08013642-5
嘉兴光弘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投资)	嘉兴市昌盛南路 36 号嘉兴智慧产业创业园智慧大厦 A 座 133 室	朱建军	RMB5,000 万元	100.00	100.00	35018087-3
嘉兴光弘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嘉兴市昌盛南路 36 号嘉兴智慧产业创新园智慧大厦 A 座 136 室	朱建军	RMB2,000 万元	70.00	70.00	35536738-9

(三)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龙旗通信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17.89%的股权
宏天创富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投资产生重大影响的企业
进科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投资产生重大影响的企业，光弘投资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明弘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投资产生重大影响的企业，已于 2017 年 1 月注销
明弘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投资产生重大影响的企业，已于 2016 年 10 月注销
明弘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投资产生重大影响的企业，已于 2016 年 12 月注销
惠州市光弘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投资产生重大影响的企业，已于 2017 年 2 月注销
深圳新科创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投资产生重大影响的企业，已于 2016 年 7 月注销
Redchip Investment Limited	公司副董事长简松年控制并担任董事的公司
讯建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简松年控制并担任董事的公司
万汇基建（乡村）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简松年间接投资并担任董事的公司
万奥有限公司	刘冠尉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星华（华联）科技有限公司	刘冠尉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星华（香港）电子有限公司	刘冠尉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星华工业有限公司	刘冠尉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星华（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刘冠尉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星华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刘冠尉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星华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刘冠尉近亲属控制的公司，刘冠尉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星华（香港）有限公司	刘冠尉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星华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刘冠尉父亲刘镇城控制的公司，刘冠尉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怡丰利有限公司	刘冠尉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创讯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苏志彪控制、公司副总经理朱建军投资的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注销
广州市善择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苏志彪的近亲属投资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正在办理注销登记
广东北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苏志彪的近亲属投资并担任总经理
广州市行知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苏志彪的近亲属投资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广州博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苏志彪的近亲属曾投资并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广州市协德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苏志彪的近亲属任执行董事
广州市资优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苏志彪的近亲属投资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兰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胡瞻的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嘉连臣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李文光的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李文光及其近亲属任董事
Queen's Court Consultants Limited	公司监事李文光的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敏华控股有限公司	简松年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Midland IC&I Limited	简松年任非执行董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胡瞻任独立董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腾达工程公司	胡瞻任非执行董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梁烽任独立董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北京正和工程装备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梁烽任独立董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深圳华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苏志彪的近亲属任副总经理
惠州市正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财务总监肖育才为执行合伙人
惠州市创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副总经理朱建军为执行合伙人
大亚湾发展有限公司	唐建兴投资的公司，刘冠尉父亲刘镇城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公司原控股股东
华勤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邹宗信担任高级副总裁的公司，通过子公司海勤通讯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8.95%的股权。
华勤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华勤通讯技术有限公司的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8.95%的股权。
海勤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华勤通讯技术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东莞华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华勤通讯技术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香港龙旗 100%股权，间接持有公司 17.89%的股权
东莞和勤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邹宗信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上海三旗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为上海龙旗的控股子公司， 2013 年 9 月，上海龙旗持有上海三旗的股权减少至 14.86%，2014 年 9 月后不再视为发行人关联方
龙旗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与上海龙旗为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2015 年 1 月被转让至上海龙旗，成为上海龙旗的全资子公司
龙旗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上海龙旗的全资子公司
龙尚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上海龙旗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国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财务总监肖育才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宏祥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副总经理朱建军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珠海乾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2.03%的股权
深圳市汇银富成九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本公司 3.01%的股权
深圳市华拓至远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本公司 1.02%的股权
高锋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为光弘（BVI）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其股权已于 2013 年 12 月被转予非关联方
高锋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香港高锋的子公司，香港高锋已于 2013 年 12 月被转予非关联方
光弘（BVI）控股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为唐建兴控制的公司，已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注销
永昶集团	唐建兴担任董事的公司，唐建兴已于 2017 年 8 月递交了辞呈
永昶华联	唐建兴担任董事的公司，唐建兴已于 2017 年 8 月递交了辞呈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自然人

姓名	关联关系	备注
唐建兴	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宏天创富、进科投资、光弘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81.73%股份的表决权
简松年	副董事长	敏华控股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非执行董事， Midland IC&I Limited 非执行董事， 南旋控股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非执行董事， 持有 Redchip Investment Ltd. 100%股权并担任董事， 间接持有万汇基建（乡村）有限公司（Top Express Infrastructure (Village) Limited）20%股权并担任董事， 持有讯建有限公司（City Mass Limited）100%股权并担任董事， 香港简松年律师行执业律师
苏志彪	董事、副总经理	持有正弘投资 12.9%出资， 持有创富投资 62.5%出资， 持有宏祥投资 6.5934 %出资
胡瞻	董事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上海和华利盛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萧妙文	董事	进科投资董事， 腾达工程有限公司（T&D Engineering Limited）非执行董事
邹宗信	董事	华勤通讯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彭丽霞	独立董事	无
陈汉亭	独立董事	惠州学院经管系副教授
梁烽	独立董事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北京正和工程装备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冠尉	监事	星华科技（惠州）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星华电子（惠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华电子”）董事长兼总经理， 进科投资董事， 宏天创富董事
李文光	监事	持有嘉连臣贸易有限公司（Honneyson Trading Ltd.）0.45%股权并担任董事
张平	监事	持有国宏投资 2.0408%出资
杨荣	董事会秘书	持有正弘投资 2.15%出资， 持有国宏投资 5.4422%出资
李正大	副总经理	持有正弘投资 10.75%出资， 持有宏祥投资 6.5934 %出资
王军发	副总经理	持有正弘投资 5.38%出资， 持有宏祥投资 13.1868%出资
朱建军	副总经理	持有正弘投资 16.13%出资， 持有创富投资 37.5%出资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持有宏祥投资 6.5934 %出资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育才	财务总监	持有正弘投资 8.6%出资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持有国宏投资 4.0816 %出资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简亦霆	简松年的儿子，深圳明弘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曾为明弘电子的董事长、总经理，是公司副董事长简松年的儿子，2016 年 12 月、2017 年 2 月分别不再担任明弘电子董事长、总经理的职务
李仪君	刘冠尉的母亲，间接持有公司 8.95%的股权	刘冠尉的母亲，间接持有公司 8.95%的股权
陈慧	进科投资董事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唐建兴之配偶，进科投资的董事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销售或购买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

报告期内无该项业务发生。

（2）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报告期内无该项业务发生。

（3）关联租赁情况

向关联方租赁厂房支付租金及水电费

关联方名称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定价政策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定价政策
星华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4,791,936.36	99.99	协议价	8,015,106.33	100.00	协议价
星华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337.81	0.01	协议价			协议价
合计	4,792,274.17	100.00	协议价	8,015,106.33	100.00	协议价

向关联方出租厂房收取租金及水电费

关联方名称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定价政策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定价政策
星华（香港）有限公司	10,484.25	100.00	协议价	10,265.52	100.00	协议价
合计	10,484.25	100.00	协议价	10,265.52	100.00	协议价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HKD）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进科投资有限公司、唐建兴	15,710,000.00	2014.7.23	2017.7.23	是
进科投资有限公司、唐建兴	14,290,000.00	2014.8.14	2017.8.14	是
进科投资有限公司、唐建兴	12,379,010.52	2015.2.27	2018.2.27	否
进科投资有限公司、唐建兴	7,530,568.13	2015.4.28	2018.4.28	否
进科投资有限公司、唐建兴	8,488,281.35	2015.7.28	2018.7.28	否
进科投资有限公司、唐建兴	10,215,895.00	2015.8.25	2018.8.25	否
进科投资有限公司、唐建兴	24,365,831.37	2017.4.5	2020.4.5	否
进科投资有限公司、唐建兴	22,763,194.00	2017.9.15	2020.9.15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借入	本期还款	2017 年 9 月 30 日
进科投资有限公司	78,153,242.18	1,038,502.42	54,487,536.56	24,704,208.04
合计	78,153,242.18	1,038,502.42	54,487,536.56	24,704,208.04

(六) 其他关联方往来及交易情况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东莞华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加工费	市场交易价	178,717,577.01	19.67	334,464,016.76	27.26
明弘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交易价			612,208.79	0.05
龙旗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加工费	市场交易价	23,455,083.70	2.58	9,317,475.41	0.76
合计			202,172,660.71	22.25	344,393,700.96	28.07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龙旗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交易价	409,643.92	0.06	210,589.85	0.02
龙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交易价			16,386.08	
合计			409,643.92	0.06	226,975.93	0.02

(七)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9.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东莞华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729,618.82	718,777.93	89,763,278.97	904,458.38
	龙旗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4,947,278.98	49,472.79	4,041,402.32	40,414.02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2017.9.30	2016.12.31
应付帐款	星华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132,638.07	438,105.06
	星华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584.18
其他应付款	进科投资有限公司	24,704,208.04	78,153,242.18

九、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4,055,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4,055,0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全部权益对应的每股评估值确定。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4,055,0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注释 1）		14,055,000.00

(三)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已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管理费用，因此本报告期无股份支付修改、终止的情况。

(四) 其他

无。

十、 或有事项

无。

十一、 承诺事项

无。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报告期无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种类	2017.9.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内部往来款	42,470,841.35	13.68			1,805,141.97	0.71		
账龄分析法	267,916,775.95	86.32	4,400,574.28	1.64	253,459,108.46	99.29	3,138,439.81	1.24
组合小计	310,387,617.30	100.00	4,400,574.28	1.64	255,264,250.43	100.00	3,138,439.81	1.2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10,387,617.30	100.00	4,400,574.28	1.64	255,264,250.43	100.00	3,138,439.81	1:24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2017.9.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 60 天 (含 60 天)	221,048,877.62	2,211,184.47	1.00	240,902,037.22	2,409,020.37	1.00
61 -90 天（含 90 天）	35,647,327.79	1,067,332.76	3.00	7,518,395.41	225,551.86	3.00
91 -180 天（含 180 天）	11,178,075.71	1,117,807.57	10.00	4,895,301.63	489,530.16	10.00
181 - 365 天 （含 365 天）	42,494.83	4,249.48	10.00	143,374.20	14,337.42	10.00
1 - 2 年 （含 2 年）						
2 - 3 年 （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67,916,775.95	4,400,574.28	1.64	253,459,108.46	3,138,439.81	1.24

2、 本报告期无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报告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报告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3、 本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29,546.73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576,183.71	1 年以内	24.35
东莞华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合并关联方	70,729,618.82	1 年以内	22.79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630,727.77	1 年以内	18.89
光弘集团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	36,969,417.08	1 年以内	11.91
深圳市中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802,536.21	1 年以内	7.35
合计		264,708,483.59		85.29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7.9.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押金保证金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23,485,154.00	89.97			8,542,000.00	82.82		
账龄分析法	2,619,107.65	10.03	28,851.39	1.10	1,772,108.24	17.18	17,721.08	1.00
组合小计	26,104,261.65	100.00	28,851.39	1.10	10,314,108.24	100.00	17,721.08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6,104,261.65	100.00	28,851.39	1.10	10,314,108.24	100.00	17,721.08	1.00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2017.9.30			2016.12.31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 60 天（含 60 天）	2,589,548.60	25,895.49	1.00	1,772,108.24	17,721.08	1.00
61 -90 天（含 90 天）						
91 -180 天（含 180 天）	29,559.05	2,955.90	10.00			
181 - 365 天（含 365 天）						
1 - 2 年 （含 2 年）						
2 年以上						
合计	2,619,107.65	28,851.39	1.10	1,772,108.24	17,721.08	1.00

2、 本报告期内，无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报告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报告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3、 本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 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嘉兴光弘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借款	18,943,154.00	1 年以内	72.57	
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规划建设局	工资保证金	2,500,000.00	1-2 年（含 2 年）	9.58	
员工	社保、公积金	2,531,494.66	1 年以内	9.70	25,314.95
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质量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7.66	
第二基地员工伙食	员工伙食	58,053.94	1 年以内	0.22	580.54
合计		26,032,702.60		99.73	25,895.49

(三)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6.12.31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2017.9.30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嘉兴光弘实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000,000.00	14,000,000.00	35,500,000.00		49,500,000.00	100.00	100.00				
光弘科技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成本法	43,115,800.00	43,115,800.00			43,115,800.00	100.00	100.00				
深圳明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	100.00				
成本法小计		57,115,800.00	57,115,800.00	35,500,000.00		92,615,800.00						
合计		57,115,800.00	57,115,800.00	35,500,000.00		92,615,8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08,726,915.63	1,193,502,536.71
其他业务收入	237,483.15	2,710.26
小计	908,964,398.78	1,193,505,246.97
主营业务成本	665,586,317.44	863,203,719.08
其他业务成本	521,864.76	2,617.33
小计	666,108,182.20	863,206,336.41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消费电子	689,951,182.51	490,898,970.66	723,372,944.32	475,567,044.26
网络通讯类	126,402,187.66	94,886,384.04	403,216,511.09	330,416,445.71
汽车电子类	45,838,363.91	38,645,872.18	10,403,936.87	9,803,109.15
其他	46,535,181.55	41,155,090.56	56,509,144.43	47,417,119.96
合计	908,726,915.63	665,586,317.44	1,193,502,536.71	863,203,719.08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产品名称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中国华南	595,486,370.76	430,585,772.66	848,958,409.10	566,416,492.42
中国华东	137,161,508.10	94,610,477.18	286,604,938.38	244,936,614.40
中国华北	3,202,377.75	2,699,893.07	3,027,278.29	2,794,246.48
中国西南	9,974,574.09	6,684,031.80		
国内合计	745,824,830.70	534,580,174.71	1,138,590,625.77	814,147,353.30
国外地区	162,902,084.93	131,006,142.73	54,911,910.94	49,056,365.78
合计	908,726,915.63	665,586,317.44	1,193,502,536.71	863,203,719.08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237,636,085.33	26.14
东莞华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8,717,577.01	19.66
光弘集团有限公司	119,670,988.27	13.17
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119,251,635.79	13.12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东莞市欧珀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103,988,270.04	11.44
合计	759,264,556.44	83.53

(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4,257,018.48	167,231,319.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84,474.15	1,308,079.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068,524.84	63,912,821.47
无形资产摊销	553,751.43	885,021.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48,108.73	3,866,636.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33,932.71)	5,455,904.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31,135.98	(3,175,289.7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49,999.98	1,951,208.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1,006.70	(221,538.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8,220.94)	156,909.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6,293.47)	476,293.4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23,075.58)	(8,789,792.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075,334.04)	111,140,143.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502,626.72	10,930,610.05
少数股东权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639,790.28	355,128,326.6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571,626.60	103,180,547.6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3,180,547.68)	64,309,678.2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608,921.08)	38,870,869.42

十五、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63,138.63)	(4,363,440.4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923,067.44	3,595,230.2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212,142.68)	3,396,828.2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41,521.35	1,981,844.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1,535.72)	(14,055,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1,362,749.44	691,291.60
合计	4,715,022.32	(10,135,828.7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7 年 1-9 月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00	0.5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0	0.51	0.51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八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708310087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 至 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表报，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年08月31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朱建弟

办公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人民币11350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设立日期：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NO. 025730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19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九年七月十七日